

武汉市东西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对区政协十届二次会议第 44 号 提案的答复

田嫒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实施 107 国道以南、新城十三路以东区域规划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您提出的分析和建议客观准确，感谢您对我区规划事业的关注和支持。107 国道以南、新城十三路以东区域已纳入我区工业“双百”园区的优化提升片区，我局高度重视该片区的优化提升工作。

一、工作举措

1. 2023 年 4 月 7 日、5 月 19 日，8 月 1 日，徐靚副局长带队相关科室，与政协委员及街道相关部门负责人见面并深入交谈，认真听取了代表及街道领导对加快实施 107 国道以南、新城十三路以东区域规划的建议和意见，汇报了我局提案办理的初步成果。

2. 为做好此项工作，我局拟定了该提案的办理方案，并征求了代表建议。

二、工作完成情况

（一）完成了海峡科技园片区“留、改、拆”用地盘整。海峡科技园片区作为东西湖八大工业园区工业提升的示范片，东西湖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，多次研究部署推进海峡科技园片区转型升级，针对片区内的相关权属单位，充分征求了涉及企业、长青街道、城乡统筹中心和高新产业办等方面

意见，统筹研究确定了“留改拆”现状用地一张图，作为片区更新方案和控规调整的坚实基础。

（二）初步完成《东西湖区 B0310 编制单元（海峡科技园）控制性详细规划》必要性论证。依据武汉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规定关于控规修改编制的要求，对海峡科技园片区控规修改的必要性进行了专题论证，积极对接了重大项目落地实施运营的相关需求，并基于现状用地盘整和规划评估，对片区控规调整提出了可行性论证，下步，我局将按照新城区控规修改流程，积极推动控规法定化，为海峡科技园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规划保障。

（三）初步形成了规划用地布局方案。规划方案以产城融合发展为导向，立足留改拆现状用地，综合评估公共服务设施配套、道路和基础设施配置情况，充分优化工业用地、居住用地和商业用地等用地布局，并对东西湖区职业技术学校进行合并布局，用地方案已征求高新产业办和长青街道办意见。下步将进一步征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教育局、慈惠街道办等相关部门意见，形成用地布局发展共识。

今后，我局将大力支持海峡科技园片区发展，加快推进规划编制及报批工作。感谢您对海峡科技园片区发展规划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欢迎您就以上问题与我们沟通，并诚请您继续关注、帮助和支持我们的工作。

东西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3年8月1日

主管领导：吴冬

联系电话：83244693

经办人：胡梅霞

联系电话：83087930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、区人民政府办公室